

上海赛源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评价项目名称	上海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质子回旋加速器扩建项目		
评价类型	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基本概况:	<p>上海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是南京江原安迪科正电子研究发展有限公司（拥有正电子药物生产经营许可证企业，并获得氟¹⁸F脱氧葡萄糖注射液注册批准文号）在上海投资成立的子公司，2014年4月成立，2017年10月获得国家环保部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目前建设单位生产和销售¹⁸F放射性标记药物。</p> <p>为满足生产工艺及销售规模需求，上海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获批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国环辐证00464),扩充了¹⁸F放射性标记药物的产量,¹⁸F日等效最大操作量由3.83E+9Bq增至5.55E+9Bq,年最大操作量由1.15E+14Bq增至1.67E+14Bq。</p> <p>根据辐射安全许可证的使用范围和类别显示:使用II类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甲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以上非密封放射性核素及射线装置的使用过程中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职业病危害因素为放射性核素产生的γ射线、β射线、射线装置产生的中子,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21年版)》分类,《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编制标准(附录A)》用于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建设项目分类,结合建设单位非密封放射性核素及射线装置使用情况综合判断,建设单位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类。</p> <p>《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九条规定,“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编制控制效果评价报告”。2024年11月,上海安迪科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上海赛源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控制效果评价。</p>		
地理位置:	<p>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长塔路465号23幢,长塔路465号为一类工业地块,该地块属于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工业园区,地块北侧为长塔公路和其他公司,东侧为工业区内部道路,南侧为上海洁禹磨具有限公司,西侧为工业区内部道路和上海红蓓实业有限公司。</p> <p>本项目所在地不位于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地,亦不位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周边无学校、托幼机构、医院、涉外领事馆、人口密集居住区等社会关注敏感区。</p>		
评价项目组长	王磊	技术负责人	吴金贵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郁新森	报告编制人	张靖
审核人	吴金贵	项目组成员	张靖、屠文佳
评价结论	<p>本项目涉及使用的TR-19型质子回旋加速器属于II类射线装置。以上射线装置的使用过程中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射线装置产生的γ射线、中子,依据《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国卫疾控发[2015]92号),该建设项目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属放射性因素。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分类,结合建设单位TR-19型质子回旋加速器拟使用情况综合判断,建设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分类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类的建设项目。</p>		
专家组评审意见	<p>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一般)”,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正式稿。</p>		
报告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0日		